

# 第一章 公开谈判公告

## 1 采购条件

本项目辽宁华电丹东东港一期 100 万千瓦海上风电项目(项目名称)项目业主为 华电(丹东)海上风电有限公司，建设资金已落实，采购人为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采用公开谈判的方式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三同时”技术服务进行择优选定供应商。

##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 2.1 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东港市南面海域，DD2 场址北部，涉海面积为 95km<sup>2</sup>，离岸平均距离约为 50km，水深位于 30m~38m 之间，规划装机容量 100 万 kW，拟设计安装 84 台单机容量为 12MW 的 WTG260-12MW 型风力发电机组。本项目拟新建 1 座±500kV 海上换流站（200 万千瓦）和 1 座海缆转架空直流开关站（200 万千瓦），海上换流站通过 2 根±500kV 海缆接入海缆转架空直流开关站后通过 1 回±500kV 直流线路接至电网换流站。建设配套 50000 吨级码头泊位一个。

### 2.2 采购范围：

本项目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三同时”实施方案的编制及评审工作，方案涉及到主体工程、配套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水土保持方案及环评和水保批复中的要求内容，包含且不限于以下内容（以下均包括主体工程与配套工程）：

- (1) 满足环评报告、水保方案及相关批复要求的进度计划（分设计、施工、试运营、运营阶段）；“三同时”实施进度计划；
- (2) 满足工程建设进度要求的环保、水保措施；
- (3) 建设期、运营期环境管理体系建设；
- (4) 满足环保、水保验收要求的试运营期环境管理措施及制度；
- (5) 运营期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主体环保设施的运行与管理方案及计划；
- (6) 环保、水保资金使用计划及保障措施；
- (7) 环境保护目标；环境监测方案；
- (8) 满足地方环境等相关主管部门要求的其他内容。

## 3 采购工期要求

在本项目的主体工程、配套工程开工前（具体开工时间以采购人通知为

准），完成本项目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三同时”实施方案编制并通过评审且修改完善。

## 4 响应人资格要求

4.1 响应人应依法设立且满足如下要求：

(1) 资格要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组建、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法人，具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

(2) 资质要求：具有工程咨询甲级资信证书。

(3) 财务要求：具有近三年(2022年至2024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

(4) 业绩要求：近五年至少具有1项类似技术服务合同业绩（说明：类似技术服务合同业绩包括项目前期研究咨询服务工作、项目工程技术咨询服务、项目可行性研究编制服务等）。

(5) 资信情况：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或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4.2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4.3 响应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报价的情形。

4.4 本次采购采用资格后审的方法对响应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4.5 响应人近三年未被列入电建集团及中南院的禁入名单。

4.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响应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响应报价活动。

## 5 采购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谈判者，请于2025年7月31日至2025年8月4日，每日9:00至17:00（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login>,以下简称“采购平台”)获取采购文件，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 6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6.1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5年8月8日上午9:00（北京时间）；响应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采购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网上递交：**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采购平台”，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响应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采购平台”将拒绝接收。当出现网上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失败情况时，属于因响应人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未解密，视为响应人撤销其响应文件，一切责任由响应人承担。

6.2 本次采购将通过采购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响应人在线进行操作。响应人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办理方式详见采购平台首页，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操作，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递交失败将由响应人自行承担后果。

6.3 开启由“采购平台”在响应截止时间后自动对各家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响应人及时关注开启结果

6.4 纸质版谈判响应文件(一正一副)及电子版谈判响应文件(U 盘)一起密封后，在规定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快递(统一发顺丰快递)的形式提交，并确保在开标前能送达。响应人必须在快递外包装上以明显方式，标识出响应人名称和参加的采购项目，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谈判响应文件。

收件地址及信息如下：

收件人：殷婷；

联系电话：17652525525；

收件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香樟东路 16 号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西区五号楼 102 室(中南院招标室)。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开谈判公告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中南院采购招标信息平台(<http://www.msdi.cn/gys>)同时发布。

## 8 联系方式

采购人：苏杨舜

联系电话：17673147280

采购代理：殷婷

联系电话：17652525525

电子邮箱: 30710@msdi.cn

## **9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联系人: 孔经理

电话: 0731-85073853

电子邮箱: znycgzx@msdi.cn

## **10 监督机构**

响应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0731-85075487)提出投诉。

2025年7月31日